

# 最新代理业务合同(实用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代理业务合同篇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积极宣传推广本协议

第一条之业务及其增值服务，维护乙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如实向客户告知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及基本报价等，不得进行以次充好、削减服务项目、对项目收费等损害乙方和或客户利益的行为。

甲方办理

依照乙方规定提交预付款\_\_\_\_\_元，甲方承认

第一次支付预付款的业绩且没有其他违反本协议及代理商规范的行为，保证金将在本协议到期或解除后\_\_\_\_\_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甲方出现违反本协议或代理商规范的行为，乙方有权视具体情况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依照乙方规定就

第一条之业务享受乙方指定的代理价格。甲方自行与客户约定的服务价格。

向乙方及时提供客户的相关资料和支付相关费用以保证业务的顺利进行。

保证服务质量，不得损害乙方整体市场形象，也不得从事其它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

## 代理业务合同篇二

甲方（转让人）：

乙方（受让人）：

甲、乙双方为妥善解决业务代理问题，经友好协商，依法达成如下业务转让协议，以资信守：

一、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将打理业务全部交给乙方行使，乙方根据本协议向乙方交付转让费用。

二、陈述、保证和承诺：

1、甲方承诺并保证：

（1）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有权实施本协议项下的代理业务转让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甲方将关于此业务的所有使用权利交于乙方使用（注：相关qq帐号密码、微信帐号密码、淘宝帐号密码、微博帐号密码等），并在转交后不再使用关于此业务的所有有关资料（注：同上）

（3）合同生效后甲方将所有与本业务有关的人员和交易程序介绍给乙方认识并熟悉。

（4）自签合同后甲方不得干涉和影响乙方的业务进行，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相同业务。

2、乙方承诺并保证：合同生效时，乙方将向甲方支付 元人

民币作为转让费用。

三、各方同意，如果乙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做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业务，致使其他方遭受或发生损害、损失、索赔等责任，违约方需向另一方做出双倍的全面赔偿。

四、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方可生效。

### 代理业务合同篇三

1、甲方将其在\_\_\_\_省\_\_\_\_市（区 县市）代理权转让给乙方。

2、转让后，甲方不再享有的代理权利、不再承担代理义务；乙方在享受代理权利的同时必须承担代理义务。3乙方支付转让费后，甲方配合乙方完成在公司的代理权变更手续。

4、乙方受让后，可以自己经营也可以转让本代理权。但乙方转让本代理权时必须经过甲方的书面许可，同时将其向第三人收取的转让费的百分之 支付给甲方。第三人必须再次与甲方签订代理转让合同，否则甲方不予配合办理在公司的代理权变更手续。

5、甲乙双方特别约定，如乙方违背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甲方将享有直接通知公司不予办理从乙方到第三人的代理权变更手续的权利。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追究公司的.任何责任。

6、签订协议时，乙方支付甲方转让费 元，完成在公司的代理权变更手续后的当日乙方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

### 代理业务合同篇四

甲 方：（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 编：

传真：

乙方：（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传真：

甲、乙双方依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国内或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代理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 国内或国际航线的航空货物运输业务。

第二条 甲方托运货物应当真实合法，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有权拒绝受托代理危险品或其他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运输商品的运输业务。

第三条 甲方应当正确无误地、真实地制作航空货运单(附件)，其内容包括收货人名称、发货人名称、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出运日期、货物品名、要求航班、出运价格、运费的支付方式等要素，并送交或传真给乙方。

第四条 甲方交给乙方的运输标志(唛头)必须有以下内容：收货人名称、参考号码(如：合同号、发票号等)、目的地名称、件数。

第五条 乙方对甲方送交货物的空运业务，应及时订舱、承办

收货、制单、报检、装板、交接等整套手续。

第六条 航空运输过程中，允许存在的货物数量、质量正负偏差数值为： 。

第七条 甲方保证航空货运单上所填写货物品名和货物的运输声明价值与实际交运货物品名和货物实际价值完全一致，并对所填航空货物运单及相关运输有关文件的真实性和正确性负责。

第八条 甲方未办理货物申明价值或航空保险的，由于承运人及其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灭损的，按货物实际损失赔偿，但赔偿额最高为灭损货物毛重的每公斤人民币20元。

第九条 甲方在货物出运中要求预付改为到付、到付改为预付的，应在航班到达目的港前 小时通知乙方。否则，如货物在目的港被提取，或因此增加相应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甲方在货物出运后因修改运单中有关项目或变更对货物的处置方式，要求乙方代发电报通知承运人的，甲方应向乙方提交正式书面委托，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运价的标准及支付方式：

第十二条 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运费的，按 标准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第十三条 航班/日期除有特别约定外，是由乙方代表承运人承诺的货物承运航班与日期，未能履行而导致甲方因此受损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是损害赔偿的最高限额不应超过货物的运输费用的100%。

第十四条 货物交付的延误是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乙方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货物交付的延误是由于承运人的原因造成

的，由乙方协助甲方向承运人提出索赔。

第十五条 货物在乙方掌管期间毁损、灭失的，但乙方证明货物的毁损、灭失是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合理损耗以及甲方、甲方指定的收货人的过错造成的，乙方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因货物运输引起的任何索赔，甲方或甲方的法律关系的应依据《\_民用航空法》的规定，再给予乙方充分时间的基础上，在法定时效内向乙方书面报告(且提供相应的法律证据)，由乙方代甲方或甲方的法律关系的向航空承运人提出索赔，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不得采取拖欠或暂扣运费的手段。

第十七条 因甲方或甲方的法律关系的的原因而使乙方提出上述索赔要求的时间超出法定时效的，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第十八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于\_法律。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份，具有同等效力。合同履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经双方协商，可自行决定该合同的延长或终止。

第二十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合同的组成部

分。

第二十二条 其他约定： 。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代理业务合同篇五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乙方（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乙方销售代理甲方\_\_\_\_\_产品的相关事宜，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 一、代理权限

1、乙方代理销售甲方的产品

为： \_\_\_\_\_。

2、代理商品种类增减的条件及方法：\_\_\_\_\_。

3、约定新产品（是/否）包括在内：\_\_\_\_\_。

4、代理区域为：\_\_\_\_\_。

6、乙方严禁跨区域窜货，对有跨区域窜货行为的乙方，甲方将取消其代理资格，本合同将自动终止。

7、乙方在代理经营甲方产品的同时，必须禁止经营其他对甲方有竞争、有冲击的同类产品。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8、对于乙方代理的销售区域，乙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制订销售政策，原则上甲方不予干涉，但乙方对于自己以及下属经销商的经销行为负无限连带责任。

## 二、代理资格

1、乙方为自然人，并向甲方提供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2、乙方在一定区域内具有较完备的销售渠道、有良好的销售业绩和客户关系并能够\_\_\_\_\_负责客户的拓展和后期运维。

3、具备以上条件，经甲方审核并签订本协议后即可取得相应代理资格。

## 三、代理形式

甲方向乙方提供总售价\_\_\_\_\_元的产品，作为乙方向顾客推销的实物样品，同时提\_\_\_\_\_品目录资料。乙方可凭手上



的资料和产品向顾客推销。可直接销售，也可带顾客订购，两种形式皆计为乙方销售额。

#### 四、代理期限

1、本合同的代理期限为\_\_\_\_\_年，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双方可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或续期。

2、乙方要求对本合同续期的，应至少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提前\_\_\_\_\_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同意的，与乙方签订续期合同。

3、甲、乙双方约定，在本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较好地履行了本合同的义务，没有发生过重大违约行为，可以续约。

#### 五、代理商品价格

1、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建议（规定）的零售价格销售产品。乙方不得擅自调整规定的产品销售价格或以收取服务费用等方式变相加价。

2、如果甲方建议（规定）的零售价格不符合本地区市场情况，乙方需调整销售价格时，应当向甲方报告。甲方应当根据系统的统一性要求和乙方所处地区的市场情况综合考虑，做出调整价格的决定。

####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需按本协议的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代理费和提成。

2、甲方在一定范围内为乙方提供一定数量的宣传材料和详细的产品培训。

3、在协议期间，如乙方未能按本协议中乙方义务和责任要求

履行，甲方有权终止乙方代理资格。

4、甲方对乙方的商业行为和法律行为及经营不善所造成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